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说明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关于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德师报(函)字(26)第 Q00337 号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2025年度财务报表”),并于2026年3月30日签发了德师报(审)字(26)第 P04013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的相关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情况表”)。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基于我们为对贵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而实施的审计工作,我们在重大方面未发现后附的情况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贵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信息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依据相关监管要求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时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斌

徐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牛爽

牛爽



2026年3月30日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9,111,310.02		11,071,181.9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50,153.84		95,695.5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55%		0.86%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50,153.84		95,695.58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50,153.84		95,695.58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9,061,156.18		10,975,486.36	

此表已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